

复旦大学 2025 年招收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 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具有坚实宽广基础理论和系统扎实专业知识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门人才。

二、招生专业与规模

本专项 2025 年在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下所有研究方向招生，招生计划为 1 人。

三、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已获硕士学位。

3.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业务骨干教师，在一线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 5 年以上（截止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必须与原单位签订协议书，毕业后保证回到原单位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至少 5 年。

4. 所在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院系、校人事部门同意，录取后能够脱产学习一年。

5. 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80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6.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四、报名和提交申请材料

1. 考生须在 2025 年 4 月 15 日 8:30-22 日 17:00，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www.gsao.fudan.edu.cn>）报名，在报名时选择“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项”，并在参加考核时接受资格审查。

2. 考生报名时应通过系统填报、提交如下申请材料：

（1）由所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院系、校人事部门分别填写推荐、审核意见并加盖部门公章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报考资格审查表》（《报考资格审查表》见本招生简章附件）；

（2）有效居民身份证；

- (3) 包括学习、工作和科研情况的简历（从大学起不间断）；
- (4) 高等教育各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就读单位盖章）；
- (5) 高等教育各阶段的毕业证书、学位证。境外教育机构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留服认证报告；
- (6)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
- (7) 硕士学位论文；
- (8) 已有研究成果清单以及两篇代表性学术成果（不限是否发表）；
- (9) 关于从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的体会（2000 字左右）；
- (10) 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研计划书（5000 字左右）。

3. 考生在报名阶段应提供两封专家推荐信。考生在报名系统中填写推荐人信息，系统将向推荐人发送邮件，通知推荐人在 10 日内提交。推荐人通过点击邮件链接进入系统撰写并提交推荐信。推荐人应具有正高职称专家（但不能为报考院系教师）。考生可在报考服务系统中查看推荐信是否已提交。

4. 考生应于 4 月 30 日前将上述申请材料的纸质件（推荐信除外，审查表、成绩单应为原件，证书、证明为复印件）及《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报名登记表》（报名完成后在复旦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的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中下载）寄达报考院系的联系人。考生递交材料地址：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复旦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光华楼西主楼 504 室蔡老师（邮编：200433），材料封面注明“2025 思政理论课教师专项博士生申请材料”；建议使用邮政快递或顺丰快递，不要使用邮政包裹，以免延误。同时将报考材料发送电子版到公共邮箱 fdmyyb@fudan.edu.cn，邮件标题为“xxx 报考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项博士生”。

5.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之前完成网上报名和提交申请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五、考核与录取

1. 我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实行“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参照学院的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选拔方案，对本专项考生单列考核。

2. 学校按照“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教育部实际下达招生计划数，综合考虑考生的考核成绩、报考志愿、思想政

治素质和品德进行录取。考核成绩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拟录取名单公示前与所在单位核实，如有虚假，取消录取资格并通报其所在单位。

3. 获得省部级教学科研奖励或立项的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4. 本专项学生的就业方式为“定向”，学生须于录取时分别与我校、与工作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学习期间不转户口、人事档案关系，我校不承担学生的个人工资、福利待遇和医疗费用。

六、其他说明

1. 其他事宜以《复旦大学 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等招生规定为准。

2. 若 2025 年度教育部出台新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政策，我校将结合实际做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上公布。

七、咨询、申诉和监督信息

（一）学院联系人、联系方式及寄送材料地址

马克思主义学院 蔡老师

（021）65643040，fdmyyb@fudan.edu.cn

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复旦大学光华楼西主楼 504 室
邮编 200433

（二）研究生院联系方式与申诉渠道

复旦大学代码：10246

联系部门：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招生网址：<http://www.gsao.fudan.edu.cn>

地址：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电话：（021）65642673 或 65643991

传真：（021）65644159

邮箱：gs_admission@fudan.edu.cn

（三）信访举报

学校纪检监察工作部门

电话：（021）55664607